

## 股 本

###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以下為於本文件日期及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未計及根據[編纂]股份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獎勵或行使任何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本公司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為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說明：

	股份面值總額
<b>於本文件日期</b>	
<b>法定股本</b>	
5,000,000,000股股份，每股0.00001美元.....	50,000美元
<b>已發行股本</b>	
240,000,000股股份，每股0.00001美元.....	[編纂]
<b>緊隨[編纂]完成後</b>	
<b>法定股本</b>	
5,000,000,000股股份，每股0.00001美元.....	50,000美元
<b>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編纂]</b>	
<b>（假設[編纂]未獲行使）</b>	
[編纂]股股份，每股0.00001美元.....	[編纂]
<b>緊隨[編纂]完成後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目</b>	
<b>（假設[編纂]未獲行使）</b>	
[編纂]股股份，每股0.00001美元.....	[編纂]

上表假設[編纂]成為無條件及[編纂]根據[編纂]發行。上表亦無計及我們根據下文所述授予董事會的一般授權可能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及根據[編纂]股份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獎勵或行使任何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 地位

[編纂]與本文件所述當前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將在所有方面均享有同等地位，將在本文件日期後的記錄日宣派、作出或派付所有股利或其他分派方面享有同等權利及地位。

---

## 股 本

---

### 須召開股東大會的情況

根據開曼公司法及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規定，本公司可不時通過股東普通決議案：(i)增加股本；(ii)將其股本合併及分拆為面值較大的股份；(iii)將股份拆細為面值較小的股份；(iv)註銷任何未被任何人士認購或協定予以認購的股份；(v)就配發及發行不附帶任何投票權的股份作出撥備；(vi)更改其股本的計值貨幣；(vii)削減其股份溢價賬；及(viii)執行任何毋須以特別決議案作出的行動。此外，本公司可遵照開曼公司法的規定以股東通過特別決議案的方式削減其股本。詳情請參閱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2.組織章程細則－2.1股份－(c)變更股本」。

###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編纂]成為無條件後，董事會已獲授予一般授權，可配發、發行及處置面值總額不超過以下兩者之和的股份：

- 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面值總額的20%；及
- 我們根據本節「一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一段所述授權購回的股份面值總額。

該項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將於下列時間屆滿（以最早者為準）：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除非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通過普通決議案無條件或有條件續期）；或
- 根據大綱及細則或其他適用法律規定需召開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修改或撤銷該項授權之日。

詳情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A.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4.日期為[●]的股東決議案」。

---

## 股 本

---

###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編纂]成為無條件後，董事會獲授予一般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權力購回本身的證券，面值總額不超過緊隨[編纂]完成後我們已發行股份面值總額的10%。

該項購回授權僅與在聯交所或我們的股份[編纂]（並已就此獲證監會及聯交所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進行的購回有關，且須按上市規則進行。相關上市規則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A. 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 – 5. 購回本身的證券」。該項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將於下列時間屆滿（以最早者為準）：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除非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通過普通決議案無條件或有條件續期）；或
- 根據大綱及細則或其他適用法律規定需召開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修改或撤銷該項授權之日。

### [編纂]股份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編纂]股份計劃。該[編纂]股份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D. [編纂]股份計劃」。